

# 漯河市第六人民医院餐厅承包合同

甲方：漯河市第六人民医院

乙方：河南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守信、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的规定，就甲方将其所属的餐厅外包给乙方承办、管理，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承包内容

1. 甲方将位于漯河市第六人民医院餐厅的承办、管理外包给乙方。

2. 餐厅产权为甲方所有，其用途为（1）向患者提供就餐服务且不对外经营和服务，可向甲方临床诊疗区域患者订餐送餐，接受甲方监管。乙方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发生的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2）职工餐厅堂食人员为甲方职工、实习生等医院工作人员。可向甲方临床诊疗区域职工订餐送餐，接受甲方监管。乙方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发生的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

3. 该餐厅承包区域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乙方对餐厅装修改造并承担改造费用，该餐厅中的设施、设备、餐具、工用具、餐桌椅等均由乙方投入提供。

4. 乙方具有合法资质且具备相应的餐厅管理经验和能力，并同意接受甲方委托承办、管理该餐厅，为患者和职工提供优质的就餐服务。

患者餐厅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治疗膳食（开展治疗膳食服务应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要求，包括糖尿病膳食、低嘌呤膳食、限制蛋白质膳食等，有专职管理人员及营养厨师，能够满足临床提出的需求）、患者订餐送餐、重大活动及突发事件的就餐需求等。

职工餐厅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职工餐、订餐送餐（病区职工），重大活动及突发事件的就餐需求等。

5. 由乙方负责办理经营许可所需一切证件，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负责提供配合资料。

## 二、承包期限和交付时间

1. 本合同约定的承包期限为3年，自乙方接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计算。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每个承包年度对乙方服务进行一次考核，如乙方服务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终止该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 乙方取得成交通知书      日内，甲方应将该餐厅交付给乙方管理，并由双方签订《餐厅交付确认书》。在甲方完成交付后，餐厅的管理权转移给乙方。乙方自接到成交通知书      日后完成使用前准备工作。承包期限开始时间为乙方接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开始计算承包费用。

### 三、承包管理费及相关费用

1. 乙方每个承包年度向甲方缴纳承包管理费叁万元（¥30000.00），管理费于每个承包年度开始的60日内缴纳。

2. 甲方提供水、电、燃气、蒸汽接口，水、电、空调和天然气、蒸汽等使用费用由乙方承担。水、电、蒸汽计量表由乙方负责安装。

#### 能源结算价格：

2.1 供水价格：      元 / 吨；

2.2 供电价格：      元 / 度；

2.3 蒸汽价格：      元 / 吨。

#### 结算方式：

用水、用电、空调、蒸汽费用每      （年或月或季）向甲方缴纳。甲方与乙方共同抄表核算当期能源用量及费用，并向乙方下发缴费通知单。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缴纳能源费用后，由甲方提供等额收费凭证。

燃气费由乙方按照气表户号直接向燃气公司缴纳。

3.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财务规定支付管理费和其他费用，并将每次交费凭证复印件交甲方监管部门存档。

4. 行业检查、相关资质办理审验、不符合有关要求必须增添的设施设备费用、有关部门出具的罚款、承包范围内基础设施的维修、更换、保养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支付并通报甲方。

5. 餐厅及厨房的设备质量及使用期限由乙方负责管理，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提供与水、电、天然气、消防喷淋、消火栓、蒸汽等设施的总接口，乙方根据实际需要自行配置。

2. 甲方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日常管理行为进行监督，包括但不限于对餐厅环境进行检查和菜品抽查、对乙方履行合同情况进行检查、对乙方遵守相关食品安全以及安全保障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对乙方经营文件和资料进行核查等，并可根据检查需要，委托第三方检验机构对食品进行抽样检验，乙方不得拒绝或阻挠。

3. 甲方有权对乙方人员进行考核，要求更换不合格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相关规定辞退身体条件不合格的从业人员，并在下达通知之日起勒令其离开。

4. 甲方定期对乙方经营餐厅的价格、经营状况、原材料购置渠道、食品留样观察、服务态度、食品卫生、饭菜质量、花色品种、综合治理、生产安全、操作规程、食品存储标准等依照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及就餐满意度调查综合考评进行监督、检查。若累计三次不达标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约。

5. 甲方负责餐厅的外部基础设施维护，乙方负责内部维护保养更新。

6.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安全生产、环境及员工个人卫生、经营价格、礼仪、技能、员工培训、从业人员健康状况等环节进行监管。

7. 甲方在检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向乙方下达书面限期整改通知，并按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标准进行处罚。

8. 甲方招标文件文件和乙方投标响应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甲方根据国家卫生事业改革发展需要及现实决策有权要求乙方完成相关政策、制度、决策的配套落实，达到标准要求，乙方必须按标准要求自行组织实施，并落实到位，费用由乙方承担。

10. 甲方按照日常考核办法及餐饮服务满意度调查对乙方进行考核，如乙方未能达到甲方考核要求（良好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餐厅经营以服务患者和职工为宗旨，乙方在经营该食堂的过程中要实行微利经营，食品饭菜价格以不高于市场价格，不高于本地同级医院为标准经营。

2. 乙方应严格按照食品经营许可证所规定的经营范围进行经营，不得超范围经营，乙方擅自停业一餐，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乙方擅自停业一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3. 乙方应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合法用工，并出具所属从业人员有效的身份证明、不雇佣无身份证的人员，乙方必须在开业的前两周，办理好所属从业人员健康证、经营场所卫生许可证等，提供给甲方监管部门副本并按规定定期体检、更新，若逾期还未能办齐相关经营手续致使相关部门处罚或其它不良后果，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 乙方聘用的员工应保持相对稳定，不能频繁更换，变更当日及时报甲方备案。

5.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自觉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6. 乙方对所购买的原材料建立台账登记，严格遵守索证管理制度，确保质量和卫生标准符合要求，甲方有权随时进行查阅监督，如乙方购买假冒、伪劣、过期的食品原料，每出现1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如上述情况出现2次以上（含2次）或情节严重、造成不良后果，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7. 乙方必须保持所承包的房产用途，确需对所承包房屋进行再装修、改造及增设配套设施时，必须经甲方允许在不影响房屋结构、不影响患者和职工就餐的情况下进行，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8. 乙方在承包期内应做好所聘用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在经营过程中，必须确保医院正常医疗秩序，正确处理好各方关系，若出现任何安全责任问题、人身伤害、劳动争议、物品损坏等，乙方承担一切责任，甲方概不负责。具体为：①乙方派遣人员在承包期内，出现工伤或经认定不是工伤的，均由乙方依法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与甲方无关；②乙方派遣人员因出现劳动争议而导致索赔的，由乙方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③乙方派遣人员因违法或违规操作而给甲方造成损失，派遣人员无力赔偿时，乙方应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9. 乙方应建立完善的员工聘用、培训制度，进行员工的安全、卫生、礼仪、技能培训（培训所需费用由乙方支付），并加强对员工的素质教育。如乙方员工与就餐者发生吵架及斗殴事件，每出现1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

10. 乙方应严格确保产品质量，不得以任何理由采购、存放、制作、出售腐败变质的产品，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并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11. 乙方负责餐厅垃圾的定时定点存放及清理，按照要求处理残渣剩饭以及刷

洗碗筷等所产生的泔水，存放位置必须远离就餐区并及时处理，不得污染周边环境，遵守漯河市垃圾分类管理规定和甲方相关规章制度，如因乙方违反有关规定受到政府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责令停业、缴纳罚款、对第三方的赔偿等）。

12. 乙方经理为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签订《安全责任书》并把安全工作纳入工作计划重点，设置专职安全员岗位。对出现重大生产安全责任事件或事故的，追究乙方的责任，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50000元，并承担经济损失，情节严重造成人员伤害的，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乙方变更餐厅经理、安全员必须书面通报甲方；与就餐者发生纠纷及时处理并通报甲方；发生消防、治安、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等事故时，按照报告制度及时报告，不得隐瞒不报。

13. 乙方必须配备专职合格足额的安全员、订餐送餐配餐员，其他采购、保管、加工制作、清洗消毒、以及餐厅现场配售管理各环节人员按规范及需求足额配备。

14. 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每天订餐送餐、就餐时间进行经营。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做好患者和职工订餐送餐、配送等服务工作。

15. 乙方必须配备独立的治疗膳食操作间，专职合格的治疗膳食管理、操作人员，以及配备足额的治疗膳食操作过程中需要的设备，治疗膳食操作间应配备食品加工、制作、冷藏、冷冻、储存、运送的各种炊具及设备，以及配备天平、量杯、专用治疗盘等称量器具。必须配合医院在治疗膳食这方面顺利通过“三甲”和“国优”等专项检查。

16. 如有违约金，乙方每月10日前向甲方足额支付违约金，若乙方超过叁个月未足额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对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及法律责任的权利。

17. 乙方在经营活动中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遵守《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等行业规范及甲方的各项管理规定。配合好创文创卫和市场监督管理等有关部门的检查，及时按照相关要求落实完成任务。

#### 六、菜品价格及调价程序：

1. 菜品价格须公开透明，乙方须为甲方职工提供相对最优惠菜品价格。

2. 如需调整价格乙方应提前向甲方提出调整价格的报告，说明调价的理由及提价或降价的额度。



3. 甲方对乙方价格调整报告审核通过后方可执行。
4. 价格调整的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 七、合同权利义务的转让

1.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2.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餐厅全部或部分场地转包给任何第三方机构，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对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及法律责任的权利。乙方在经营过程中与任何第三方产生的经济债务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概不负责。

### 八、合同终止后的餐厅管理权返还

1.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后，甲方有权收回该餐厅，前期和经营期间投入的不可移除的设施设备，归甲方所有，甲方保留追究乙方对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及法律责任的权利。
2. 承包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餐厅，乙方应保留基础装修设施完整移交甲方，包含前期和经营期间投入的不可移除的设施设备。
3. 乙方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 九、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合同终止

1. 甲乙双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乙方私自出租、变相转让经营权，乙方经营中发生食物中毒、重大治安刑事案件、严重损害患者或职工利益引起强烈投诉、严重影响甲方声誉等事件，甲方有权责令乙方停业整顿，直至终止合同。
2. 乙方应依法诚信经营，科学管理，对甲方定期检查或者不定时抽查发现的问题，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整改到位。若乙方不愿整改或限期整改不到位的，每出现1次，应支付违约金10000元，情节严重的甲方可解除承包合同。甲方有权对餐饮公司的经营状况、食品卫生、饭菜质量、花色品种、价格、原材料购置渠道、食品留样观察、服务态度、用餐人员满意度、综合治理、生产和消防安全、从业人员情况、培训状况、操作规程、食品存储标准工作的开展等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定期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提供现有的装饰、装修，承包期满后，前期和经营期间投入的不可移除的设施设备，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拆除租赁房屋的装饰装修及不可拆除的大型设施设备（如保鲜库、冷库、排烟系统），不得破坏附着于房屋之上的装修材料和房屋结构，以上装饰装修及设备乙方要完好、无偿的交于甲方，损失由乙方自负。

3. 乙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确有原因应提前30日以书面通知书方式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终止，否则甲方将追究法律责任。

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本合同自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5. 合同期满，在甲方没有确定新的承包人前，由乙方继续履行本合同，履行期限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需要变更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徐艳红

日期：2020年5月7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王立志

日期：2020年5月7日